

向 1 号点	08:00	0.292	0.055	0.004	< 10	0.245	0.057	0.005	< 10
	14:00	0.286	0.060	0.004	11	0.260	0.062	0.003	< 10
	20:00	0.283	0.051	0.003	< 10	0.257	0.065	0.004	< 10
3#厂址下风向 2 号点	02:00	0.293	0.056	0.004	< 10	0.253	0.058	0.003	< 10
	08:00	0.282	0.047	0.003	< 10	0.251	0.051	0.004	< 10
	14:00	0.278	0.052	0.005	11	0.240	0.065	0.003	11
	20:00	0.276	0.047	0.003	< 10	0.259	0.057	0.005	< 10
4#厂址下风向 3 号点	02:00	0.280	0.050	0.003	< 10	0.258	0.067	0.005	< 10
	08:00	0.294	0.062	0.005	12	0.247	0.057	0.005	< 10
	14:00	0.295	0.057	0.004	< 10	0.253	0.061	0.004	< 10
	20:00	0.278	0.060	0.003	< 10	0.256	0.066	0.004	< 10
备注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29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氨浓度最大值为  $0.067\text{mg}/\text{m}^3$ ，厂界硫化氢浓度最大值为  $0.005\text{mg}/\text{m}^3$ ，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要求。

附：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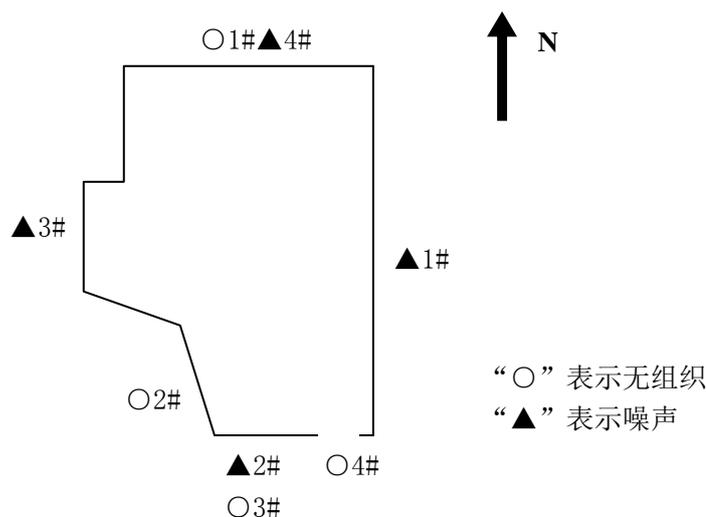


图 5-1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条件参数见表 5-3。

**表 5-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温 (°C)	大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总云	低云
01.22	02:00	-10.1	102.6	北	3.6	/	/
	08:00	-5.6	102.4	北	3.2	5	3
	14:00	0.2	102.3	北	3.0	2	1
	20:00	-6.3	102.5	北	3.2	/	/
01.23	02:00	-11.8	102.6	北	3.5	/	/
	08:00	-7.2	102.4	北	3.3	4	4
	14:00	-3.3	102.3	北	3.1	6	5
	20:00	-6.5	102.4	北	3.7	/	/

## 5.2 噪声监测结果

### 5.2.1 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 5.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5-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L_{eq}$ (dB(A))			
		1#东厂界	2#南厂界	3#西厂界	4#北厂界
01.22	昼间	48.7	46.9	51.4	49.5
	夜间	42.4	42.7	44.5	45.1
01.23	昼间	49.2	47.5	50.8	49.7
	夜间	42.6	42.5	43.9	44.8
备注		/			

监测期间，厂界 1#~4#监测点位，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1.4dB (A)，夜间最大值为 45.1dB (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

## 表六 监测工况

监测期间设备运行稳定，在设计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负荷进行现场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当负荷小于 75 %时，由建设单位相关人员通知监测人员停止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为 85%，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因此，本次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表七 环保检查结果

### 7.1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环境保护领导机构，并制定了《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组织机构的责任和义务。

### 7.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情况

该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不存在重大危险源。存在的风险为饲料加工车间发生火灾爆炸。针对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因素，企业制定了风险防范措施，提高工人风险意识，加强日常巡检工作，各种生产、污染防治设备定期检修保养，配备了应急物资，确保对厂区内环境风险进行有效预防。

表八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8-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结论
1	<p>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18483-2001）表2标准要求；</p> <p>企业鸡舍环境相对密闭，保持鸡舍清洁，采取有效的通风换气措施，鸡舍养殖产生的恶臭无组织排放。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应当符合《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要求。</p>	<p>饲料混料及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粉尘无组织排放；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企业鸡舍环境相对密闭，保持鸡舍清洁，采取有效的通风换气措施，鸡舍养殖产生的恶臭无组织排放。</p> <p>验收监测期间，饲料混料及破碎粉尘有组织排放符合《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重点控制区标准；厨房油烟排放满足《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18483-2001）表2标准要求；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要求。</p>	落实
2	<p>生活污水经小型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厂区绿化和道路喷洒；污水输送管道、污水处理站等要采取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p>	<p>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污水输送管道、化粪池、等采取了防渗措施。</p>	落实
3	<p>合理布置各类噪声源，并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本项目设备布局合理，并采取了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p> <p>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落实
4	<p>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专车定期集中清运处理。鸡粪出售给周围农民，作为土地肥料综合利用。</p>	<p>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专车定期集中清运处理。鸡粪出售给济南市现代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制作有机肥。</p>	落实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9.1 结论

9.1.1 该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9.1.2 公司成立了由领导和环保员组成的环保管理小组，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9.1.3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 75% 以上，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4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脉冲式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约为 99.7%，饲料混料及破碎废气有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5.6\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标准及第 2 号修改单标准要求；厨房油烟废气有组织排放油烟最大浓度为  $0.17\text{mg}/\text{m}^3$ ，满足《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18483-2001）表 2 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29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氨浓度最大值为  $0.067\text{mg}/\text{m}^3$ ，厂界硫化氢浓度最大值为  $0.005\text{mg}/\text{m}^3$ ，厂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要求。

9.1.5 该项目超滤处理产生的浓排水与饲料高压灭菌蒸汽冷凝水用于绿化。主要废水是厂区内的职工生活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9.1.6 监测期间，厂界 1#~4#监测点位，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1.4dB（A），夜间最大值为 45.1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

9.1.7 鸡粪出售给济南市现代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制作有机肥；养鸡用水过滤产生的废超滤膜定期更换，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采用密闭无渗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收集后定期清运。

## 9.2 建议

9.2.1 完善环保制度，提高职工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生产管理过程中，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9.2.2 定期对环保设施检修，确保环保设施能够正常使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当环保设施发生异常时，立即停止生产，防止污染物未经处理，不达标排放，污染环境。

# 委 托 书

潍坊市方正理化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委托贵单位进行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 SPF 鸡场建设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请尽快组织实施。

特此委托

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 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负荷情况说明

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 SPF 鸡场建设项目，员工 16 人，实行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监测期间种鸡年存养量在 6500 只左右，设计种鸡年存养量 7000~8000 只，生产工况为 85%左右。

特此说明。

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3 日

审批意见:

长环管(2008)053号

一、济南赛斯家禽科技有限公司 SPF 鸡场建设项目位于济南经济开发区明发路, 占地 44000 平方米, 总投资 350 万元。该项目主要业务为 SPF 种鸡饲养, 种鸡年存养量 7000-8000 只, 年产 SPF 种蛋约 140 万枚, 种蛋用于实验。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在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报告表和我局审批要求的前提下, 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建设污水处理设施, 厂区生活用水全部收集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等, 污水不外排。

(二)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专车定期集中处理; 鸡粪出售给周围农民, 综合利用作为土地肥料。

(三) 生产过程中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II 类。

三、你单位要认真执行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建成投用的规定。项目建成后要按规定的程序向我局申报环保竣工验收, 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

四、请区环保局城区中队做好项目的日常监督监察工作。

经办人: 王平

